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征求意见稿)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2-0xxxx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2-0xxxx

项目名称：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采购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受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

项目服务期为：2023年5月1日-2023年12月31日（8个月）

采购计划编号：440606-2022-0xxxx

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2-0xxxx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5354563.95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5354563.95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	1.0000(项)	详见第二章	5354563.95	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是中国境内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身份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扣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任1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纳税情况递交相关证明。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成立并因税务机关原因而未能依法缴纳税收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扣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任1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免缴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成立并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而未能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缴纳凭据。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三种形式之一的财务状况报告：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1)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承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内办理完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手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奇大道中32号

联系方式: 0757-263818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沿江北路121号龙威大厦20楼CD区

联系方式: 0757-223329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电话： 0757-22332909

4.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 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 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情况:为配合顺德区“美城行动”，保证容桂街道垃圾的正常清运，现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一家服务单位为顺德区容桂街道全街道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提供2023年的服务。

2、项目主要工作内容：所有站点垃圾清运、对垃圾进行消杀等，具体信息请查看《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作清单》。

二、服务范围

本项目服务范围包括：垃圾收集站点共 54 个，明细如下：

1、压缩站(20个):翠竹站、红旗站、风华站、上佳市站,穗香站、幸福站、新马路站、新四基站、龙涌站、外村站、容边站、小黄圃站、华口工业区站、容里建丰路站、南区站、海尾站、红星站、高黎站、乐安市场站、马岗站。

2、密封箱垃圾收集站(18个):文华站、容桂实验学校站（海骏达站）、大樟村站、中服有限公司、广安站、康富花园站、桂洲医院、青华路站、体育路站、新细滘站、凯蓝名都、乐购超市、泰科电子厂、华丰市场、天富来工业区、容桂客运站、格兰仕集团、扁滘站。

3、垃圾桶型收集站(11个):大西围站、细沙疏导点、活力盈居、容桂中学、容桂职业技术学校、容山中学、诚信有限公司、一扇雄风电扇、德力柴油机有限公司、联合包装厂、联合电子厂。

4、地理式收集站(5个):信德上城、华夏新城1站、海景半岛、美的御海东郡、景致尚寓站。

5、其中采购方配置并纳入考核站点共 29 个：翠竹站、红旗站、风华站、上佳市站,穗香站、幸福站、新马路站、新四基站、龙涌站、外村站、容边站、小黄圃站、华口工业区站、容里建丰路站、南区站、海尾站、红星站、高黎站、乐安市场站、马岗站、文华站、容桂实验学校站（海骏达站）、大樟村站、广安站、康富花园站、青华路站、体育路站、新细滘站、扁滘站。

《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

序号	所属区域 (社区村)	站点名称	地址
1	桂洲社区	翠竹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社区翠竹中路
2	大福基社区	红旗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大福基社区大福基牌坊对面
3	振华社区	风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乐莘路一街3号内
4	上佳市社区	上佳市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上佳市社区隔涌路40号
5	穗香村	穗香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穗香村西提路
6	幸福社区	幸福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幸福社区福安大街11街路段
7	东风社区	新马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东风社区长堤路32号旁边
8	龙涌口	龙涌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联围龙涌口水闸边
9	红星社区	外村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禄安路52号
10	容边社区	容边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边社区天河六横路华鸿五金电器厂旁
11	小黄圃社区	小黄圃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小黄圃社区创业路二横路9号
12	华口社区	华口工业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朝桂南路顺汽公交对面
13	容里社区	容里建峰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建丰路木器街口边
14	南区社区	南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南区社区达盛路一横路
15	海尾社区	海尾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文海中路48号
16	高黎社区	高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黎社区朝港路

17	容山社区	乐安市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山社区德宝路9号旁乐安市场旁
18	马冈村	马冈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马冈村金马路1号对面
19	红星社区	文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宝业路十一街
20	振华社区	海骏达站	顺德区容桂振华社区海骏达城与文塔公园交界
21	德胜社区	大樟村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德胜社区大樟二街1号之二
22	海尾社区	中服有限公司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南堤三路7号
23	卫红社区	广安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卫红社区广安路五街3号旁边
24	振华社区	康富花园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振华路（康富花园）文雅阁2层旁
25	容里社区	桂洲医院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桂洲大道东50号
26	朝阳社区	青华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朝阳社区青华路
27	容新社区	体育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新社区体育路文昌街二巷
28	细滘社区	新细滘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细滘社区业胜路37号对面
29	海尾社区	凯蓝名都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汇桂路三横路2号北门
30	红星社区	乐购超市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华路9号附近
31	德胜社区	泰科电子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德胜社区容奇大道东27号
32	红旗社区	华丰市场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翠竹中路5号
33	容里社区	天富来工业区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居委会昌宝路39号（1-3期）
34	红星社区	容桂客运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海中路2号
35	细滘社区	格兰仕集团	顺德区容桂街道细滘社区大道南25号
36	扁滘社区	扁滘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扁滘华滘路3号附近
37	华口社区	大西围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华容五路9号（青龙印刷厂—东北门对面）
38	华口社区	细沙疏导点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华发路8号（细沙市场西）
39	红星社区	活力盈居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明路2号
40	红旗社区	容桂中学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红旗大道中72号
41	小黄圃社区	容桂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容桂街道小黄圃社区
42	容新社区	容山中学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新社区容新路249号
43	华口社区	诚信有限公司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新区新发路7号之一
44	桂洲社区	一扇雄风电扇	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社区容桂大道中148号
45	容里社区	德力柴油机有限公司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新发路18号A座
46	华口社区	联合包装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昌宝东路3号
47	红星社区	联合电子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桂新东路4号
48	朝阳社区	信德上城	顺德区容桂街道朝阳社区容奇大道183号
49	振华社区	华夏新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教育路62号（文华中学对面）
50	海尾社区	海景半岛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长胜路29号（海尾立交西北门）
51	高黎社区	美的御海东郡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黎社区东堤三路（南门）1个育英路12号2号（幼儿园前200米）
52	红旗社区	景致尚寓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容桂大道中125号

53	四基社区	新四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四基社区北关路19号
54	红星社区	红星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聚福路38号

三、采购项目清单

编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1（项）	5354563.95	5354563.95

注：a.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以不超过最高限价为准，如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b. 本项目站点工作清单，详见下表。

《站点工作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1	垃圾清运	1、所有站点垃圾清运，其中采购方配置并纳入考核站点共29个管养、检修、维护运输车辆（运输车辆由采购人提供） 2、装载垃圾，外运至容桂碧水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 3、密闭收集，密闭运输，严禁洒漏 4、运距综合考虑 5、服务期：8个月
2	压缩站压缩生活垃圾	1、对垃圾进行消杀，压缩垃圾清扫、冲洗压缩站及周边环境，保持清洁并管理设施，安拆、保养、检修、维护作业机具（垃圾压缩设备由采购人提供） 2、站场内务管理、压缩箱压缩操作、垃圾收集指挥、维护站内清洁、维护垃圾中转站外围环境清洁、垃圾中转站维护设施保养 3、积极配合收运公司工作，生活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 4、站内设施基本保持完好无缺损，整体环境清洁干净，除臭服务 5、定期落实四害防治措施，四害密度不能超标，并做好资料记录 6、维持站内秩序 7、对站内滤池定期清淤 8、清理站场内外乱贴乱写乱画 9、服务期：8个月
3	吸粪车收集运输粪便车泵吸自卸	1. 使用作业工具、运输车辆，渗滤液清理、收集粪便，运至指定地点，倾卸入储粪等处置设施，清洁作业场地和机具，空载回程，保养工具和机具等 2. 密闭收集、密闭运输，严禁洒漏 3. 次数：各站每季度2次 4. 服务期：8个月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8个月，从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标的提供的地点	服务范围： <u>容桂街道辖区</u> 内的垃圾收集站共54个。上述站点均压缩转运、密闭运作，详见本项目服务内容 及站点工作清单。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付款方式：（1）服务费按二个月为一个支付期，当期服务费以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合计总额结算；（2）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每月合同服务费（中标金额÷8个月）-日常检查考评扣罚总金额-每月评分考核扣罚金额；（3）中标人于每期次月25日前递交上期应付服务费的书面材料、服务费支付申请、连同开具的有效发票，送采购人申请支付上期的服务费。（4）中标人收款时必须向采购人开具有效发票。本项目的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若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或该项目相关手续和程序因流转政府采购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中标人拒绝提供服务的理由。
验收要求	1期：（1）采购人成立检查考核小组（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考核工作），按照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对本项目服务质量进行全面考核和验收，最终考核和验收结果与合同服务费直接挂钩，要求乙方积极配合甲方的考核和验收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2）项目检查考核具体的检查考核流程、检查办法、验收标准以及服务费用扣减确认等，详见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3）中标人应当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并积极配合当地环保、消防、供电、公安、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检查、监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和责任。（4）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5）服务期间按照本合同要求、采购人制定的服务项目管理办、行业规范标准进行验收。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3%，说明：1、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最终形式以采购人确认为准，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3%。2、履约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90日止。3、保函须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且必须包含以下内容：（1）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中标人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2）采购人可在担保限额内要求多次赔付。（3）在采购人向担保机构提出索赔时，担保机构将不要求采购人先向中标人提出索赔或要求采购人提供其他任何证明材料。（4）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则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对本项目重新招标，中标人须赔偿采购人因此造成的损失。（5）合同履行期间，中标人单方解除合同或中标人违约导致采购人单方解除合同的，采购人没收中标人的全部履约担保。（6）合同履行期间，履约担保被扣除、没收或履约保函过期的，中标人应于30日内向采购人补足被扣除部分或按本协议约定重新出具合法有效的履约保函。否则，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中标人应每日以履约担保不足部分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采购人支付滞纳金。（7）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在中标人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规定的项目内容工作后，如中标人无违约行为的，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后，采购人于保函到期后退还履约保函给中标人。（8）采购人不提供支付担保，中标人在提供履约担保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9）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10）采购人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中标人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正当理由拖延一天中标人可向采购人加收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未付金额的2%累计，滞纳金累计不超过未付金额的2%。

其他	<p>报价要求：1、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2、投标报价以总价的方式进行填报。投标报价应包括全部所需要的全部工作人员及本项目所需车辆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维修费、车辆保险、年审、社保费、办公费、员工保险费、清洁费、工具费、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材料费、机械设备费、人为破坏防损费、垃圾外运费及处理费、其它业务和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3、清单报价时，投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4、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5、投标人应对所有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p>
说明	<p>备注，上述“主要商务要求”所述内容均作为实质性响应条款（即视为标注★号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p>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城镇公共卫生服务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	项	1.0000	5354563.95	5354563.95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技术标准与要求</p>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建设部建城[1997]21号）、《国家卫生城市标准》、《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157号）、《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本）》等；</p> <p>(2) 符合佛山市以及顺德区环卫保洁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印发佛山市环卫行业清扫保洁作业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佛建管〔2012〕259号）、《印发顺德区生活垃圾清扫收运管理规范的通知》（顺管〔2011〕213号）《顺德区“美城行动”考评标准》等。</p> <p>(3)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p> <p>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现行标准版本。</p> <p>2、场地、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p>

(1) 中标人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在本项目服务区域范围（容桂街道）设有符合工作条件的固定办公场所（可视实际情况就近提供一个或多个），配置一个至少可停放32辆设备车辆场地，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并配置维修区及车辆清洁区。并根据具体服务要求配置相关硬件设施设备，自行解决员工住所。

(2) 人员基本配置要求：项目拟配置人员84人（含项目负责人1人、项目主管1人、行政人员2人、财务会计1人、司机30人、站点人员40人、电工3人、站点巡查员6人）。项目经理、司机、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的人员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交采购人备案。

(3) 采购人现有设备基本配置情况：

以下设备为采购人免费提供给中标人使用：①车辆：仓栅式运输车1台、设备维护服务车1台、勾臂车20台、清障车1台、洒水车1台、沼气池吸污车1台、压缩车3台、压缩式对接垃圾车3台、车厢可卸垃圾车1台。

②设备：压缩箱44个、密封箱44个、随车车辆GPS定位系统设备一套（31个）。

设备说明：

上述所有作业车辆及设备专用于本项目服务，并承诺服务期间所有设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及时维修或更换到位；未经采购人书面允许，中标人不得擅自将上述设备挪用于其它服务区域或项目，车辆不得驶离容桂街道，否则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及按照考评办法处理。服务期间，中标人负责车辆及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期满后，除采购人提供的车辆和设备外，其他由中标人投入本项目的车辆及设备权属归中标人所有。

中标人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采购人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

采购人交付能正常使用的车辆以及现有的有关行驶所需证件，包括车辆行驶证，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凭证等，中标人应在收到车辆及证件后予以确认；

上述设备存在以下问题：①车辆、压缩箱、密封箱设备已使用8年，维修费用较大；②旧设备配件少，配件单价高，甚至部分零件需要自行外包加工制作。

中标人在使用期间，应妥善保管车辆，定期维护保养，及时维修，确保车辆和设备性能正常使用。

中标人应保护采购人车辆及有关设备的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典当、转借、转租。否则，采购人有权随时随地收回车辆及有关设备，若发生交通事故和违法行为，由中标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予赔偿。

车辆设备在合同使用期间产生的费用（包括车辆的年审费、燃油费、保险费、设备和车辆的维修保养费、税费）及车辆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全部由中标人负责和承担，均与采购人无关。因车辆引起或发生的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中标人完全承担。车辆归还采购人后，因中标人使用期间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交通事故、违法等原因）造成该车辆被罚没、扣押、查封等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造成采购人被追究并实际承担法律责任的，视为中标人违约，中标人应在确认由采购人承担责任后10日内全额赔偿采购人支付的费用。

设备和车辆使用期间，中标人负责设备和车辆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工作，自行负责聘请及管理具有合格资质的车辆驾驶员，确保聘请及管理的车辆驾驶员具有相应的驾驶条件和资格。车辆使用期间，中标人与其聘请车辆驾驶员之间发生的劳动纠纷以及任何一方与第三人之间发生的损害赔偿等一切纠纷，均由中标人承担责任，与采购人无关。

中标人对车辆及有关设备应当妥善保管，如因中标人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或有关设备损坏及各种证件丢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上述设备移交中标人之前，应双方确认后验收后移交；合同期满，中标人无偿交还采购人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并确保外观良好并能正常使用，年审合格、符合相关车辆使用法律法规要求。采购人验收确认后方可交还，如有损坏，按价赔偿（自然损耗和报废的物资除外）。

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交驾驶员身份证和驾驶证复印件，中标人提供采购人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中标人不得将采购人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用于商业营业，不得用于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否则将采购人有权提前收回设备和车辆，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

中标人负责合同内车辆发生事故时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保险理赔和维修等事宜，并承担或支付相关费用；因中标人发生保险事故理赔，而造成采购人第二年保费上涨的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在发生交通事故情况下，中标人应在一小时内通知采购人，采购人协助指导中标人处理事故。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方配置29个垃圾收集站，站内所产生的水电能耗、站点维护由采购方承担。

采购人应对垃圾收集站的渗滤液、污水、粪渣等排污物进行定期处理，明确排污物去向，每季度吸污次数不少于2次，并按照生态环保相关规定要求处理及做好相关台账备查。

附：人员及物料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劳保用品			不低于以下要求
1	工作服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2	雨衣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3	白手袜	84	人·套	每人每月两套
4	口罩	84	人·盒	每人每月两盒（每盒30只）
5	胶手套	84	人·套	每人每月两套
6	迷彩鞋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7	水鞋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8	消毒水	29	站·桶	每个站点每月1桶（29个站点）
9	除草剂	29	站·桶	每个站点每年4桶（29个站点）
10	垃圾桶	29	站·个	每站每年两个
11	扫把	29	站·把	每站每年两把
12	垃圾铲	29	站·把	每站每年两把
13	安全帽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14	反光衣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15	常备药品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附：车辆现状一览表

序号	车辆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初始登记日期	强制报废期止	使用性质	已行驶旅程（公里）
1	仓栅式运输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17353
2	设备维护服务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45122
3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8873
4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20765
5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6897
6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20019
7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83377

8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18098
9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18066
10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18598
11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19876
12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17985
13	勾臂车A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25874
14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5	2030. 3. 5	非营运	162420
15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5	2030. 3. 5	非营运	158954
16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6	2030. 3. 6	非营运	158546
17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6	2030. 3. 6	非营运	165097
18	勾臂车B	辆	1	2015. 2. 3	2030. 2. 3	非营运	165048
19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5	2030. 3. 5	非营运	174121
20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5	2030. 3. 5	非营运	165248
21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5	2030. 3. 5	非营运	164352
22	勾臂车B	辆	1	2015. 3. 6	2030. 3. 6	非营运	164533
23	清障车	辆	1	2015. 12. 1	2045. 12. 1	非营运	5321
24	洒水车	辆	1	2015. 12. 1	2030. 12. 1	非营运	25874
25	沼气池吸污车	辆	1	2015. 12. 1	2030. 12. 1	非营运	30145
26	压缩车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48525
27	压缩车	辆	1	2015. 2. 13	2030. 2. 13	非营运	181463
28	压缩车	辆	1	2015. 12. 1	2030. 12. 1	非营运	122960
29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5. 12. 1	2030. 12. 1	非营运	125227
30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5. 12. 1	2030. 12. 1	非营运	98851
31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1. 1. 13	/	非营运	/
32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辆	1	2013. 2. 5	/	非营运	/
			32				

3、服务要求

垃圾收集站工作时间：早上 5：00—11：00,下午13：00—18：00 时（具体可结合季节及工作实际调节工作时间）

（1）垃圾进场

各村居站点工作人员将垃圾送入垃圾收集站倒入垃圾压缩箱的进料斗中，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将散落在压缩箱周边的垃圾清理到料斗中。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负责指挥各进站车辆在规定时间内按

序进场并卸下垃圾。

(2) 垃圾清运压缩站场保洁、除臭等环节的处理

为了使垃圾收集站达到无臭、无害、无污染三个原则，中标人必须对每个垃圾收集站进行每天两小清，每周一大清的站场保洁，在蚊蝇孳生季节使用杀虫气雾剂杀灭室内或室外的蝇类，让垃圾收集站保持一个整洁干净、安全卫生的良好形象。

①站场保洁。站场保洁须做到“每天两小清，每周一大清”，即每天收集垃圾前和闭站后进行冲洗清洁，每周末在闭站后进行的站场大清洁。收集站内垃圾日产日清，且工作人员每天在垃圾收集压缩运输开始前与结束后需要对垃圾收集站进行全面清洁冲洗，每周末在闭站后对垃圾收集站地面、墙壁及设备等进行全方位大清洁，保持垃圾收集站的干净整洁。

②蚊蝇喷杀。蚊蝇孳生季节，垃圾收集站使用有机磷杀虫剂(马拉硫磷、辛硫磷、杀灭菊酯等)进行喷杀，用杀虫气雾剂或弥雾剂进行空间喷洒，使苍蝇直接沾着药剂雾粒而中毒死亡，适用于快速杀灭室内或室外的蝇类。确保可视范围内，站内苍蝇少于3只/次。

③化粪池清理。每年第四季度中标人须对垃圾收集站的化粪池进行清理，清理后报采购人记录备案。

(3) 生活垃圾压缩处理

生活垃圾倒入垃圾压缩箱的进料斗中，操作工人将散落在周边的垃圾，清理到料斗中；接着启动压缩箱将垃圾压缩，直到箱子压满为止，以方便运输及减少运输次数，节省运输成本，提高运输能力，达到减量化的目标；最后垃圾压缩箱满载后用钩臂式垃圾运输车吊起垃圾箱装车运至容桂碧水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

当发现大件垃圾时，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可通过垃圾压缩箱侧面投料口投入压缩腔中。翻斗里的垃圾都进入压缩箱压缩后，应及时用清洁工具将洒落在四周的垃圾清入垃圾压缩箱中，再用水冲洗地面，保证垃圾收集站的干净整洁，也防止臭味的产生，影响周边环境。

(4) 生活垃圾运输的要求及管理

当垃圾收集站内垃圾压缩箱载满后由车厢可卸式垃圾车装车运输至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运输车辆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即由各垃圾收集点所在区域的垃圾压缩站运至容桂街道生活垃圾中转站，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以及人多车多路段，减少运输时间，提高工作效率。

所有运输车辆上配备随车清洁工具，一旦发现车上挂有垃圾或有污迹立即用工具清洁车辆，保证做到在垃圾运输过程中没有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运输采取密闭方式，垃圾没有露天、敞口等现象。每天工作前后都对所有的运输车辆进行清洗保洁，保证运输车辆的干净卫生。

(5) 设备的清洗、维护和更换要求

①中标人需及时压缩垃圾运输至容桂街道生活垃圾中转站，确保垃圾收集站日产日清。

②运输车辆仅限于服务本项目，中标人应做好日常车辆保养及维修工作，保持外观清洁、干净；车容整洁，车况良好，车牌号码完整，车身喷印清晰的单位名称，车顶无乱焊铁架等现象。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洁干净。

③垃圾运输车出车前必须进行车辆检查，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每次检查确认后，由检查人员记录在册。

④由于中标人使用或保养不善造成设备损坏和事故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

(6) 工作人员的管理要求

①为了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意外的福利保险，中标人必须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顺德区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员工购买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等四种保险，并将员工社保的购买情况与每季度的付款申请书同时提交。

②中标人聘请的员工在工作时间必须统一穿着工作服，工作服上要印上公司名称。

③服务期内，中标人必须按时支付员工工资，若因拖欠工资而引起劳资纠纷等问题一概由中标

人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赔偿。每月的工资支付情况必须在提供季度付款申请书时同时提交。

④服务期内，中标人工作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中标人负责。

(7) 垃圾压缩、运输管理要求

①中标人应与村居保洁单位互相协调，统筹安排好生活垃圾的压缩运输对接安排（收集站工作时间等）。

②运营标准为垃圾不落地、垃圾日产日清；对垃圾产生量大的村居，应自觉延长垃圾收集站工作时间，确保垃圾不堆积、不满溢。

③垃圾全过程密封运输，保证沿途运输不洒漏，防止垃圾的二次污染。

④中标人根据垃圾量确定垃圾转运次数，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站内的垃圾不得裸露堆放，必须考虑密封存放，垃圾不得在收集站内过夜且垃圾不落地。

⑤在垃圾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垃圾车不得超高超载、挂包运输垃圾；经常检查车辆密封构件，确保完好，不泄漏污水。

⑥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在离居民住宅很近的垃圾站收运垃圾时，应尽量避免早晨、中午时间，并减少噪声。

⑦司机在运输垃圾时不占道，要遵守道路交通规则，礼让行车，注意行人的安全。

⑧服务期内，中标人的工作人员发生交通事故的一切经济 and 法律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⑨本项目范围内的垃圾清运，不包含防疫垃圾。

4、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1、采购人成立检查考核小组（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考核工作），按照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对本项目服务质量进行全面考核和验收，最终考核和验收结果与合同服务费直接挂钩，中标人积极配合采购人的考核和验收工作，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

2、项目检查考核具体的检查考核流程、检查办法、验收标准以及服务费用扣减确认等，详见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3、中标人应当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并积极配合当地环保、消防、供电、公安、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检查、监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和责任。

4、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5、服务期间按照本合同要求、采购人制定的服务项目管理办、行业规范标准进验收。

5、项目交接

在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时，中标人必须做好项目交接工作，具体如下：

(1) 中标人必须将以下内容在完备相关手续后无偿移交给采购人，包括与本项目运营和维护有关的手册、制度、财务账目和凭证等文件、资料；本项目运营、维护期间所产生的记录、档案资料等；与项目有关的保险。

(2) 在移交时，中标人必须已妥善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债权债务，保证不得因其自身债务而使采购人遭受任何其它方的追索。采购人不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3) 中标人必须自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行撤离服务现场，回收自有设备设施，不得影响项目的继续运营。

(4) 必须做好移交各项工作，确保市政管理运作正常，顺利交接。

(5) 中标人服务期届满或合同终止但未重新确定新服务单位提供服务期间，原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收费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直至新的服务单位提供服务时为止，且中标人与新服务单位

	<p>双方完成交接工作。</p> <p>6、其他要求：</p> <p>(1) 本项目的中标人须无条件接收原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团队工作人员，工作职能、薪酬待遇与现状需基本保持一致（具体标准参照原有聘用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的中标资格。</p> <p>(2) 合同到期，如因故未能按时产生新的中标人，原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收费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延长服务以保证采购人需要，并按照相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p> <p>(3)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须变更合同内容的，双方应当在共同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p> <p>(4) 中标人须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的，应当及时告知采购人。</p> <p>(5) 中标人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省、市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自觉接受当地公安、工商、税务、消防、环保、计生、供电等部门及采购人的检查、监督，按中标方案及服务质量承诺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p> <p>(6) 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各自承担。</p> <p>(7) 中标人的办公地点、作业车辆停车场、所有工作人员的住宿及膳食等问题均由中标人自行解决。</p> <p>(8) 中标人必须制定相应日常工作的各种管理制度。如环卫工人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p>
说明	<p>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p> <p>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p>

附件三：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为了加强中标人的组织纪律性，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自觉性，强化工作责任心，采购人对中标人每月进行综合考评，管理服务费金额与中标人的考评成绩挂钩。

1、日常检查考核

采购人甲方实施日常检查考核

具体操作方法：由采购人实施。检查人员必须两人或以上，根据本项目服务范围及内容有针对性地确定被检内容。通过重点项目、区域的检查，解决热点区域、难点区域的管理工作，对重点路段、重点项目、主要存在问题等采取每月不定期抽查方式进行检查，检查过程按车行和步行相结合方式进行考核，当场进行详细记录，拍照存档，检查结束后，做好现场检查记录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工作，依据《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质量检查表》作相应扣分并相应扣款，按每1分扣100元。

2、服务费的支付

(1) 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顺德区容桂街道2023年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服务费按三个月为一个支付期，当期服务费以当期各月应付总额结算；

(2) 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每月合同服务费-日常检查考评扣罚总金额-每月评分考核扣罚金额；

(3) 考核扣罚说明：

日常检查考核扣分与每月评分考核得分不挂钩；

月度评分考核扣罚办法：

1年服务期内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低于80分或累计两个月度出现考核总分低于65分的，采购人有权终止中标人合同，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退出机制

(1) 中标人在年服务期内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低于80分或累计两个月度出现考核总分低于65分的，采购人有权无条件终止和解

除服务合同，没收乙方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 中标人不能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第三方；如有转包，采购人有权提留所有转包项目的款项，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可终止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 中标人因机械、工具、人员等不能满足服务要求影响工作，15天内限期整改仍未符合承诺要求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4) 中标人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不低于3000平方米的场地，或者未能提供容桂街道区域内的定点维修和定点加油协议的，采购人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5) 中标人有以上1、2、3、4点情形的，采购人将如实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6) 因中标人管理不善，引起员工到各级政府部门上访、罢工、怠工等现象，并且造成严重社会影响，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7)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附表：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质量检查表			
检查地点：		日期： 年 月 日	
致_____：			
项目	扣罚项目	每次扣分	实际扣分
1	压缩站管理	不能按要求安排压缩站工作人员数量，致垃圾收集运输不及时的。	3
2		不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垃圾收集、运输的。	3
3		未按要求设备操作规程操作压缩设备，造成设备损坏及损失的。	3
4		垃圾压缩收集站压缩设备、除臭等设施无日常保养维护，不能运作影响工作的。	3
5		站内明显的污迹不及时组织冲洗	2
6		未按规定要求定时对压缩站内及周边进行蚊蝇进行防治	2
7		压缩站管理秩序混乱，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噪声扰民。	3
8		运输车辆造成的站内污染不及时组织清理和冲洗。	1
9		压缩站实行专人管理，相关专业操作人员须持证上岗，每日做好设备检查维护。	2
10		压缩站有垃圾积存，造成二次污染现象，有群众投诉和检查发现的。	3
11	垃圾收集运输	垃圾收集无采取密闭方式，造成二次污染的。	3
12		不按时收集垃圾，致垃圾收集容器满溢、散落。	3
13		垃圾收集点地面及周边污渍无擦洗，存留垃圾和积水。	2
14		垃圾不能做到日产日清，并造成积压污染环境。	3

15		垃圾收集站积存垃圾、污水和杂物，地面、墙壁、站内站外不整洁。	2	
16		垃圾收集站及转运站不按每周喷洒药物3次，站内苍蝇多于6只每次。	2	
17		运输车辆车容不整洁，监督电话及号牌不清晰，有垃圾拖挂的。	3	
18		运输车辆不按规定停放，占道阻碍交通的。	2	
19		运输过程中有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以及超高超载、挂包运输现象	3	
20		在建成区内运输垃圾应尽量避免上下班高峰期	3	
21	维护设备	垃圾收集设施运输设备得不到及时维护，不能正常使用。	3	
22		无及时整理设备维护记录和使用日志的。	3	
23		垃圾运输车启动前确保垃圾容器合盖严密，压缩车厢密封正常，排水口关闭，车体整洁。	2	
24	安全作业	未按要求聘用司机（持有B2或以上驾照）。	3	
25		未按要求做好安全用电、防火等工作的。	3	
26		出车前无对作业车辆作安全检查工作，排除安全隐患。	3	
27		违反设备操作规程，造成安全事故的	3	
28		没有定期对压缩站及司机、跟车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3	
29		垃圾运输车辆作业时违反交通规定，妨碍交通安全。	2	
30	人员管理	聘用的员工未满18周岁的	3	
31		乙方有出现违反聘用员工情况的，15天整改期满后仍未整改，	3	
32		未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无定期组织演练	3	
33		环卫重要设备、设施因使用不当损坏或被盗、遗失的，	3	
34		有紧急情况或重大活动进行的情况不积极组织抢险、配合相关工作的	3	
35		不按要求及时上报材料，或弄虚作假，一经查实	3	
36		接到市民群众关于垃圾收集、运输等服务态度恶劣等投诉一经核实的	3	
37		对日常检查发现垃圾收集运输存在问题要求整改而不及时改善的	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 “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 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 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 “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中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执行。本项目所属的采购类别：“服务”。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 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hunde.gov.cn/ggzy/)，容桂街道政务网(http://www.shunde.gov.cn/ronggui)，广东华伦网(http://www.gdhualun.com.cn) 2. 请供应商特别注意，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行为均属于违法行为，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否

三、说明

1. 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1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4.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4.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4.4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4.5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6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7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5.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5.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7. 纪律与保密事项

7.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7.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7.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7.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7.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7.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7.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8.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8.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8.2 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3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9. 现场踏勘（如有）

- 9.1 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9.2 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9.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 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 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 投标文件的制作

- 2.1 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2.2 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 (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 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 (2) 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

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

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了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 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

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周小姐

电话：0757-22332909

传真：0757-22332901

邮箱: gdh1sd@126.com

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沿江北路121号龙威大厦20楼CD区

邮编: 528200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 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财政局监督与绩效科

地 址: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大楼3楼

电 话: 0757-22831619、22831865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 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 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 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 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 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 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 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 评标方法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

4.8 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 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 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企业）。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服务有小微企业提供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I的价格扣除（CI为扣除比例，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是中国境内的独立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身份证等证明材料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扣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任1个月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免税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纳税情况递交相关证明。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成立并因税务机关原因而未能依法缴纳税收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该承诺书视同税收凭据。 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扣除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任1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提供相应免缴证明文件，新成立的投标人按实际的缴纳情况递交相关证明。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成立并因税务机关/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而未能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公章），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缴纳凭据。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三种形式之一的财务状况报告：①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1年度或2022年度财务报告；②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③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1）投标人需具有有效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或承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内办理完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手续（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2）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10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投标范围	符合本次招标范围，没有进行拆分。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对应标的预算金额的。
6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内容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8	报价要求	报价符合报价要求的规定，且是唯一确定的。
9	投标文件制作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10	其它	未含有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澄清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 详细评审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25.0分 技术部60.0分 报价得分15.0分	
技术部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认识和重点难点分析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4.0;5.0;）	根据各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理解认识和重点难点分析进行评审： 1、满足采购需求，投标人非常熟悉作业服务范围及周边环境情况，能真实体现项目工作重点及存在的难点解决方案的，得5分； 2、满足采购需求，投标人较熟悉作业服务范围及周边环境情况，基本体现项目工作重点及存在的难点解决方案的，得4分； 3、满足采购需求，投标人基本了解作业服务范围及周边环境情况，难点分析欠缺透彻、欠缺准确的，得3分； 4、未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4.0;5.0;）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中转站运营管理方案、垃圾清运方案等）进行评审： 1、项目实施方案概述全面详尽、流程清晰、切合实际的，得5分； 2、项目实施方案概述较详细、流程清晰、基本符合要求的，得4分； 3、项目实施方案概述基本完整的，得3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应急保障方案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6.0;10.0;）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紧急情况制定应急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重大活动应急、自然灾害保障、重大疫情期间保障等）进行评审： 1、方案齐全、合理、可行、细节周全，以及具有应急抢险或抗疫防疫经验和获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国家级表彰，得10分； 2、方案较齐全、较合理、可行、细节较周全，以及具有应急抢险或抗疫防疫经验和获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省级表彰，得6分； 3、方案基本齐全、一般合理、细节一般周全，以及具有应急抢险或抗疫防疫经验和获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市级表彰，得3分； 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人员管理方案 (10.0分)	1、拟派项目经理（1人，最高得3分）： ①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1分； ②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培训类的证书的，得1分； ③具有行政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环卫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证书的，得1分。 2、拟派项目主管（1人，最高得1分）：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环境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1分。 3、站点人员（设备维修负责人1人，最高得2分）： ①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机械类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书的，得1分； ②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安全培训类的证书的，得1分。 4、拟派财务人员（1人，最高得1分）： 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中级或以上会计师证书的，得1分。 5、电工（3人，最高3分）：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四级或以上维修电工证书的，每人1分，最高3分。

	注：①上述人员之间不得兼任；②须同时提供相关人员相应证书复印件以及其在投标人单位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购买社保的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设备维护管理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4.0;5.0;）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设备维护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维护保养及设备更新）进行评审：</p> <p>1、设备维护管理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2、设备维护管理方案较详细、科学合理，可行性较强的，得4分；</p> <p>3、设备维护管理方案基本满足、一般合理、可行性低的，得3分；</p> <p>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车辆维护保障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5;5.0）	<p>1、投标人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有车辆定点维修保养合作点的，得5分；</p> <p>2、投标人承诺中标之日起10日内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与车辆维修点签订定点维修协议，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得2.5分；</p> <p>注：提供以上有效的定点合作协议书或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p>
运输保障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2.5;5.0）	<p>1、投标人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车辆定点加油合作点的，得5分。</p> <p>2、投标人承诺中标之日起10日内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与加油站签订定点加油协议，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得2.5分</p> <p>注：提供以上有效的定点合作协议书或相关承诺书（格式自拟），否则不得分。</p>
运营保障 (1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6.0;10.0;）	<p>1、投标人承诺中标之日起10日内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单个5000平方米或以上场地，专门用于本项目所有车辆、设备的停放、清洁和维修用途，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得10分。（承诺格式自拟）</p> <p>2、投标人承诺中标之日起10日内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单个4000以上（含）-5000以下平方米场地，专门用于本项目所有车辆、设备的停放、清洁和维修用途，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得6分。（承诺格式自拟）</p> <p>3、投标人承诺中标之日起10日内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单个3000以上（含）-4000以下平方米场地，专门用于本项目所有车辆、设备的停放、清洁和维修用途，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得3分。（承诺格式自拟）</p> <p>4、其他不得分。</p>
安全生产方案 (5.0分)，（等次分值选择：0.0;3.0;4.0;5.0;）	<p>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包组提供的安全生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管理目标和安全流程、项目组织实施和安全防护措施、发生事故时的组织和安全防护措施、安全管理制度）进行评审：</p> <p>1、案科学、操作性强、措施高效、针对性强、在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健全，得5分；</p> <p>2、方案较为科学、操作性较为可行、措施效率较高、针对性较强，安全生产工作制度简单，得4分；</p> <p>3、方案不够科学、操作性一般、措施效率一般、针对性不强，安全生产工作制度不清晰，得3分；</p> <p>4、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商务部分	同类业绩 (10.0分)	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独立承接过同类业绩【服务内容必须包括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及生活垃圾清运】的，每提供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注：①须同时提供合同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②服务内容须在合同中体现，否则不得分。
	企业认证 (10.0分)	投标人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应急预案管理能力评价认证证书、履约能力评价体系认证的，每个证书得2分，本项最高得10分。注：①以上认证证书的认证范围须包含垃圾运输和垃圾中转站运营管理，否则不得分。②须提供在有效期内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及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 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证到显示“有效”状态的网页截图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企业荣誉 (5.0分)	投标人至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止获得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环卫类或环保类的荣誉证书情况（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1、省级或以上的，得5分； 2、市级的，得3分； 3、区（或县）级的，得1分。 注：①按投标人的最高级别荣誉计分，不重复计算；②须提供证书扫描件或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5.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 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 (1)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2)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4)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书参考文本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乙方：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佛山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_____ (采购人名称)

乙方：_____ (中标/成交供应商)

合同性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附件一：项目服务要求

附件二：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作量清单

附件三：核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一、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与服务要求

1. 项目主要工作内容：_所有站点垃圾清运、对垃圾进行消杀等，具体信息请查看《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作量清单》。

2. 服务要求：具体详见《附件一：项目服务要求》。

二、工作量清单

本项目的工作量详见《附件二：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

和站点工作量清单》。

三、基本合同条款一览表

序号	合同条款	内容
1	合同总额	人民币 小写：_____元； 大写：_____
2	合同总额内容	合同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 包括全部所需要的全部工作人员及本项目所需车辆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维修费、车辆保险、年审、社保费、办公费、员工保险费、清洁费、工具费、安全文明生产装备费、材料费、机械设备的、人为破坏防损费、垃圾外运费及处理费、其它业务和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
3	项目服务范围	详细范围为：容桂街道辖区内的垃圾收集站共54个。上述站点均压缩转运、密闭运作，详见《附件二：《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程量清单》。
4	服务期限	8个月，从2023年5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5	合同签订方式及情况	1、一次性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6	付款方式	<p>(1) 服务费按二个月为一个支付期，当期服务费以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合计总额结算；</p> <p>(2) 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每月合同服务费（中标金额÷8个月）-日常检查考评扣罚总金额-每月评分考核扣罚金额；</p> <p>(3) 乙方于每期次月25日前递交上期应付服务费的书面材料、服务费支付申请、连同开具的有效发票，送甲方申请支付上期的服务费。</p> <p>(4) 乙方收款时须向甲方开具有效发票。本项目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财政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财政支付部门的审查时间）。若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或该项目相关手续和程序因流转政府采购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造成项目支付进度有所推延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拒绝提供服务的理由。</p>
7	付款要求	<p>(1)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依法纳税的服务费发票，且符合甲方财务要求。</p> <p>(2) 服务费以转账方式转入乙方的银行账户。</p> <p>(3) 收款方、出具发票方、合同乙方均必须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p>
8	验收要求	<p>1期：(1)甲方成立检查考核小组（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考核工作），按照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对本项目服务质量进行全面考核和验收，最终考核和验收结果与合同服务费直接挂钩，要求乙方积极配合甲方的考核和验收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2)项目检查考核具体的检查考核流程、检查办法、验收标准以及服务费用扣减确认等，详见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3)乙方应当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并积极配合当地环保、消防、供电、公安、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检查、监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和责任。(4)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5)服务期间按照本合同要求、甲方制定的服务项目管理办、行业规范标准进行验收。</p>
9	履约保证金	<p>收取比例：3%，说明：1、履约保证金：乙方在签订合同前须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最终形式以甲方确认为准，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3%。2、履约担保期限：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后90日止。3、保函须为见索即付、不可撤销的保函，且必须包含以下内容：（1）甲方名称、项目名称、乙方名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2）甲方可在担保限额内要求多次赔付。（3）在甲方向担保机构提出索赔时，担保机构将不要求甲方先向乙方提出索赔或要求甲方提供其他任何证明材料。（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要求提交履约担保，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对本项目重新招标，乙方须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5）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乙方违约导致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甲方没收乙方的全部履约担保。（6）合同履行期间，履约担保被扣除、没收或履约保函过期的，乙方应于30日内向甲方补足被扣除部分或按本协议约定重新出具合法有效的履约保函。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每日以履约担保不足部分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甲方支付滞纳金。（7）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在乙方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规定的项目内容工作后，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的，乙方向甲方提出后，甲方于保函到期后退还履约保函给乙方。（8）甲方不提供支付担保，乙方在提供履约担保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9）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意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10）甲方应依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退还履约保证金，无正当理由拖延一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未付金额的2%累计，滞纳金累计不超过未付金额的2%。</p>

三、投诉跟踪服务要求

乙方须提供常设的投诉热线服务，并对投诉内容进行及时跟踪、回访。对甲方的投诉与通知，必须按甲方指定的时间内处理完毕，若

特发事件不能在短时间内解决，乙方必须采取应急措施，或按甲方认可的应急方案执行，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工作业务。

服务期内，甲方有权按本项目的管理要求对乙方进行不定期抽查检查，若对不合格的管理服务提出警告后，仍未得到有效解决时，甲方有权终止管理合同。

乙方服务机构名称及地址：

联系人1：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联系人2：_____，联系电话：_____，手机：_____；

四、违约责任

1、以下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不退还乙方递交的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年服务期内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低于80分或累计两个月度出现考核总分低于65分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和解除服务合同，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不能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第三方；如有转包，甲方有权提留所有转包项目的款项，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可终止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因机械、工具、人员等不能满足服务要求影响工作，15天内限期整改仍未符合承诺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不低于3000平方米的场地，或者未能提供容桂街道区域内的定点维修和定点加油协议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有以上1、2、3、4点情形的，甲方将如实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6) 因乙方管理不善，引起员工到各级政府部门上访、罢工、怠工等现象，并且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乙方承担。

(7) 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依法解除合同的其他情形。

2、合同终止的处理：

(1) 终止合同的意见由甲方在组织调查后提出，并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可在收到合同终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申辩及听证；

(2) 甲方出具终止合同决定书；

(3) 甲方终止合同，乙方不得将垃圾收运的相关设施拆除或损坏，否则甲方将没收其履约保证金，并按实际价值赔偿；

(4) 乙方对甲方作出终止合同的决定不服的，可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在日常巡检或月度检查过程中，若甲方发现存在问题，则登记后通知乙方，并发出整改通知或处置单，要求乙方签名确认，并按整改通知或处置单约定的时间进行整改回复。

乙方利用专业技术和行业信息等优势之便，以不道德的手段，故意隐瞒和掩盖自身履约过失，违背投标（响应）承诺和未尽义务，损害了甲方的合法权益，甲方在任何时候均可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索取赔偿，且不受验收程序、服务期和合同时效的限制。

六、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应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其它无争议的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七、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48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在服务期限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经济损失，由合同双方各自承担其损失。

八、税费

本合同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依照税务规章优先在合同履行地开具发票及纳税，咨询：0757-12366。

九、合同生效与合同备案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乙方应提供的资料内容

_____。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

乙方是否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 / 否；

融资银行及联系方式：_____。

若乙方已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其在本合同中登记的银行帐号应与金融机构签订融资协议中约定的融资回款账户一致，此账户作为政府采购融资合同资金回款的唯一账户，未获得融资银行同意，乙方不得随意变更。

十二、其它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本合同一式_份，甲方执_份，乙方执_份。

本合同（含附件）共计_页，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本合同所指“书面通知”包括但不限于短信、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的通知形式，到达时间以民事诉讼法的规定为准，但进行书面通知前，通知方均有义务电话确认通知事项。

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项目服务要求

附件二：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作量清单

附件三：核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附件四：《报价清单》

附件一：项目服务要求

1、技术标准与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建设部建城[1997]21号）、《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建设部令157号）、《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本）》等；

(2) 符合佛山市以及顺德区环卫保洁有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佛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关于印发佛山市环卫行业清扫保洁作业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佛建管〔2012〕259号）、《印发顺德区生活垃圾清扫收运管理规范的通知》（顺管〔2011〕213号）

《顺德区“美城行动”考评标准》等。

(3) 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合理要求；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现行标准版本。

2、场地、人员及设备配置要求

1) 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在本项目服务区域范围（容桂街道）设有符合工作条件的固定办公场所（可视实际情况就近提供一个或多个），配置一个至少可停放32辆设备车辆场地，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并配置维修区及车辆清洁区。并根据具体服务要求配置相关硬件设施设备，自行解决员工住所。

(2) 人员基本配置要求：项目拟配置人员84人（含项目负责1人、项目主管1人、行政人员2人、财务会计1人、司机30人、站点人员40人、电工3人、站点巡查员6人）。项目经理、司机、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的人员须在签订合同前提交甲方备案。

(3) 甲方现有设备基本配置情况：

以下设备为甲方免费提供给乙方使用：①车辆：仓栅式运输车1台、设备维护服务车1台、勾臂车20台、清障车1台、洒水车1台、沼气池吸污车1台、压缩车3台、压缩式对接垃圾车3台、车厢可卸垃圾车1台。

②设备：压缩箱44个、密封箱44个、随车车辆GPS定位系统设备一套（31个）。

设备说明：

上述所有作业车辆及设备专用于本项目服务，并承诺服务期间所有设备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及时维修或更换到位；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乙方不得擅自将上述设备挪用于其它服务区域或项目，车辆不得驶离容桂街道，否则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及按照考评办法处理。服务期间，乙方负责车辆及设备的维修、保养；服务期满后，除甲方提供的车辆和设备外，其他由乙方投入本项目的车辆及设备权属归乙方所有。

乙方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甲方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

甲方交付能正常使用的车辆以及现有的有关行驶所需证件，包括车辆行驶证，机动车强制责任保险凭证等，乙方应在收到车辆及证件后予以确认；

上述设备存在以下问题：①车辆、压缩箱、密封箱设备已使用8年，维修费用较大；②旧设备配件少，配件单价高，甚至部分零件需要自行外包加工制作。

乙方在使用期间，应妥善保管车辆，定期维护保养，及时维修，确保车辆和设备性能正常。

乙方应保护甲方车辆及有关设备的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典当、转借、转租。否则，甲方有权随时随地收回车辆及有关设备，若发生交通事故和违法行为，由中标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车辆设备在合同使用期间产生的费用（包括车辆的年审费、燃油费、保险费、设备和车辆的维修保养费、税费）及车辆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交通事故及违法行为全部由乙方负责和承担，均与甲方无关。因车辆引起或发生的法律责任、经济责任由乙方完全承担。车辆归还甲方后，因乙方使用期间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交通事故、违法等原因）造成该车辆被罚没、扣押、查封等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甲方被追究并实际承担法律责任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在确认由甲方承担责任后10日内全额赔偿甲方支付的费用。

设备和车辆使用期间，乙方负责设备和车辆日常管理和维护保养工作，自行负责聘请及管理具有合格资质的车辆驾驶员，确保聘请及管理的车辆驾驶员具有相应的驾驶条件和资格。车辆使用期间，乙方与其聘请车辆驾驶员之间发生的劳动纠纷以及任何一方与第三人之间发生的损害赔偿等一切纠纷，均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乙方对车辆及有关设备应当妥善保管，如因乙方保管或驾驶不善造成车辆或有关设备损坏及各种证件丢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上述设备移交乙方之前，应双方确认后验收后移交；合同期满，乙方无偿交还甲方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并确保外观良好并能正常使用，年审合格、符合相关车辆使用法律法规要求。甲方验收确认后方可交还，如有损坏，按价赔偿（自然损耗和报废的物质除外）。

乙方需向甲方提交驾驶员身份证和驾驶证复印件，乙方提供甲方的资料应保证真实有效。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车辆及有关设备用于商业营业，不得用于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否则将甲方有权提前收回设备和车辆，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相关经济和法律责任。

乙方负责合同内车辆发生事故时办理车辆保险事故的定损、保险理赔和维修等事宜，并承担或支付相关费用；因乙方发生保险事故理赔，而造成甲方第二年保费上涨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在发生交通事故情况下，乙方应在一小时内通知甲方，甲方协助指导乙方处理事故。

由于乙方的原因造成的保险公司拒赔及免赔的所有损失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采购方配置29个垃圾收集站，站内所产生的水电能耗、站点维护由采购方承担。

甲方应对垃圾收集站的渗滤液、污水、粪渣等排污物进行定期处理，明确排污物去向，每季度吸污次数不少于2次，并按照生态环保相关规定要求处理及做好相关台账备查。

附：人员及物料需求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	劳保用品			不低于以下要求
1	工作服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2	雨衣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3	白手袜	84	人·套	每人每月两套
4	口罩	84	人·盒	每人每月两盒（每盒30只）
5	胶手套	84	人·套	每人每月两套
6	迷彩鞋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7	水鞋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8	消毒水	29	站·桶	每个站点每月1桶（29个站点）
9	除草剂	29	站·桶	每个站点每年4桶（29个站点）
10	垃圾桶	29	站·个	每站每年两个
11	扫把	29	站·把	每站每年两把
12	垃圾铲	29	站·把	每站每年两把
13	安全帽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14	反光衣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一套
15	常备药品	84	人·套	每人每年两套

附：车辆现状一览表

序号	车辆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初始登记日期	强制报废期止	使用性质	已行驶旅程（公里）
1	仓栅式运输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17353
2	设备维护服务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45122
3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8873
4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20765
5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6897
6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20019
7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83377
8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8098
9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8066
10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8598
11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9876
12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17985
13	勾臂车A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25874

14	勾臂车B	辆	1	2015.3.5	2030.3.5	非营运	162420
15	勾臂车B	辆	1	2015.3.5	2030.3.5	非营运	158954
16	勾臂车B	辆	1	2015.3.6	2030.3.6	非营运	158546
17	勾臂车B	辆	1	2015.3.6	2030.3.6	非营运	165097
18	勾臂车B	辆	1	2015.2.3	2030.2.3	非营运	165048
19	勾臂车B	辆	1	2015.3.5	2030.3.5	非营运	174121
20	勾臂车B	辆	1	2015.3.5	2030.3.5	非营运	165248
21	勾臂车B	辆	1	2015.3.5	2030.3.5	非营运	164352
22	勾臂车B	辆	1	2015.3.6	2030.3.6	非营运	164533
23	清障车	辆	1	2015.12.1	2045.12.1	非营运	5321
24	洒水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25874
25	沼气池吸污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30145
26	压缩车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48525
27	压缩车	辆	1	2015.2.13	2030.2.13	非营运	181463
28	压缩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122960
29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125227
30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5.12.1	2030.12.1	非营运	98851
31	压缩式对接垃圾车	辆	1	2011.1.13	/	非营运	/
32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辆	1	2013.2.5	/	非营运	/
			32				

3、服务要求

垃圾收集站工作时间：早上 5：00—11：00、下午13：00—18：00 时（具体可结合季节及工作实际调节工作时间）

（1）垃圾进场

各村居站点工作人员将垃圾送入垃圾收集站倒入垃圾压缩箱的进料斗中，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将散落在压缩箱周边的垃圾清理到料斗中。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负责指挥各进站车辆在规定时间内按序进场并卸下垃圾。

（2）垃圾清运压缩站场保洁、除臭等环节的处理

为了使垃圾收集站达到无臭、无害、无污染三个原则，乙方必须对每个垃圾收集站进行每天两小清，每周一大清的站场保洁，在蚊蝇孳生季节使用杀虫气雾剂杀灭室内或室外的蝇类，让垃圾收集站保持一个整洁干净、安全卫生的良好形象。

①站场保洁。站场保洁须做到“每天两小清，每周一大清”，即每天收集垃圾前和闭站后进行冲洗清洁，每周末在闭站后进行的站场大清洁。收集站内垃圾日产日清，且工作人员每天在垃圾收集压缩运输开始前与结束后需要对垃圾收集站进行全面清洁冲洗，每周末在闭站后对垃圾收集站地面、墙壁及设备等进行全方位大清洁，保持垃圾收集站的干净整洁。

②蚊蝇喷杀。蚊蝇孳生季节，垃圾收集站使用有机磷杀虫剂(马拉硫磷、辛硫磷、杀灭菊酯等)进行喷杀，用杀虫气雾剂或弥雾剂进行空间喷洒，使苍蝇直接沾着药剂雾粒而中毒死亡，适用于快速杀灭室内或室外的蝇类。确保可视范围内，站内苍蝇少于 3 只/次。

③化粪池清理。每年第四季度乙方须对垃圾收集站的化粪池进行清理，清理后报甲方记录备案。

（3）生活垃圾压缩处理

生活垃圾倒入垃圾压缩箱的进料斗中，操作工人将散落在周边的垃圾，清理到料斗中；接着启动压缩箱将垃圾压缩，直到箱子压满为止，以方便运输及减少运输次数，节省运输成本，提高运输能力，达到减量化的目标；最后垃圾压缩箱满载后用钩臂式垃圾运输车吊起垃圾箱装车运至容桂碧水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

当发现大件垃圾时，垃圾收集站工作人员可通过垃圾压缩箱侧面投料口投入压缩腔中。翻斗里的垃圾都进入压缩箱压缩后，应及时用清洁工具将洒落在四周的垃圾清入垃圾压缩箱中，再用水冲洗地面，保证垃圾收集站的干净整洁，也防止臭味的产生，影响周边环境。

（4）生活垃圾运输的要求及管理

当垃圾收集站内垃圾压缩箱载满后由车厢可卸式垃圾车装车运输至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运输车辆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即由各垃圾收集点所在区域的垃圾压缩站运至容桂街道生活垃圾中转站，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以及人多车多路段，减少运输时间，提高工作效率。

所有运输车辆上配备随车清洁工具，一旦发现车上挂有垃圾或有污迹立即用工具清洁车辆，保证做到在垃圾运输过程中没有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运输采取密闭方式，垃圾没有露天、敞口等现象。每天工作前后都对所有的运输车辆进行清洗保洁，保证运输车辆的干净卫生。

（5）设备的清洗、维护和更换要求

①乙方需及时压缩垃圾运输至容桂街道生活垃圾中转站，确保垃圾收集站日产日清。

②运输车辆仅限于服务本项目，乙方应做好日常车辆保养及维修工作，保持外观清洁、干净；车容整洁，车况良好，车牌号码完整，车身喷印清晰的单位名称，车顶无乱焊铁架等现象。运输作业结束，应将车辆清洗干净。

③垃圾运输车出车前必须进行车辆检查，发现故障及时排除。每次检查确认后，由检查人员记录在册。

④由于乙方使用或保养不善造成设备损坏和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经济 and 法律责任。

（6）工作人员的管理要求

①为了保障员工人身安全及意外的福利保险，乙方必须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顺德区社会劳动保险的有关规定为员工购买养老、工伤、医疗、失业等四种保险，并将员工社保的购买情况与每季度的付款申请书同时提交。

②乙方聘请的员工在工作时间必须统一穿着工作服，工作服上要印上公司名称。

③服务期内，乙方必须按时支付员工工资，若因拖欠工资而引起劳资纠纷等问题一概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引起的经济赔偿。每月的工资支付情况必须在提供季度付款申请书时同时提交。

④服务期内，乙方工作人员的一切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

（7）垃圾压缩、运输管理要求

①乙方应与村居保洁单位互相协调，统筹安排好生活垃圾的压缩运输对接安排（收集站工作时间等）。

②运营标准为垃圾不落地、垃圾日产日清；对垃圾产生量大的村居，应自觉延长垃圾收集站工作时间，确保垃圾不堆积、不满溢。

③垃圾全过程密封运输，保证沿途运输不洒漏，防止垃圾的二次污染。

④乙方根据垃圾量确定垃圾转运次数，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垃圾收集站内的垃圾不得裸露堆放，必须考虑密封存放，垃圾不得在收集站内过夜且垃圾不落地。

⑤在垃圾运输过程中无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垃圾车不得超高超载、挂包运输垃圾；经常检查车辆密封构件，确保完好，不泄漏污水。

⑥运输垃圾应按规定的时间、路线行驶，尽量避开上下班高峰期。装卸垃圾应符合作业要求，不得乱倒、乱卸、乱抛垃圾，在离居民住宅很近的垃圾站收运垃圾时，应尽量避免早晨、中午时间，并减少噪声。

⑦司机在运输垃圾时不占道，要遵守道路交通规则，礼让行车，注意行人的安全。

⑧服务期内，乙方的工作人员发生交通事故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由乙方负责。

⑨本项目范围内的垃圾清运，不包含防疫垃圾。

4、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1、甲方成立检查考核小组（或委托第三方开展检查考核工作），按照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对本项目服务质量进行全面考核和验收，最终考核和验收结果与合同服务费直接挂钩，乙方积极配合甲方的考核和验收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2、项目检查考核具体的检查考核流程、检查办法、验收标准以及服务费用扣减确认等，详见合同《附件三 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3、乙方应当按合同约定提供相应服务，并积极配合当地环保、消防、供电、公安、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的检查、监督，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费用和责任。

4、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要求、国家和行业的相关标准。

5、服务期间按照本合同要求、甲方制定的服务项目管理办、行业规范标准进行验收。

5、项目交接

在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时，乙方必须做好项目交接工作，具体如下：

(1) 乙方必须将以下内容在完备相关手续后无偿移交给甲方，包括与本项目运营和维护有关的手册、制度、财务账目和凭证等文件、资料；本项目运营、维护期间所产生的记录、档案资料等；与项目有关的保险。

(2) 在移交时，乙方必须已妥善处理与本项目有关的债权债务，保证不得因其自身债务而使甲方遭受任何其它方的追索。甲方不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及经济责任。

(3) 乙方必须自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自行撤离服务现场，回收自有设备设施，不得影响项目的继续运营。

(4) 必须做好移交各项工作，确保市政管理运作正常，顺利交接。

(5) 乙方服务期届满或合同终止但未重新确定新服务单位提供服务期间，原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收费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直至新的服务单位提供服务时为止，且乙方与新服务单位双方完成交接工作。

6、其他要求：

(1) 乙方人须无条件接收原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团队工作人员，工作职能、薪酬待遇与现状需基本保持一致（具体标准参照原有聘用合同），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

(2) 合同到期，如因故未能按时产生新的乙方，原乙方必须无条件接受按合同收费标准及服务要求标准，延长服务以保证甲方需要，并按照相关规定签订补充合同。

(3)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根据实际工作需要，须变更合同内容的，双方应当在共同协商的基础上签订补充协议。

(4) 乙方须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的，应当及时告知甲方。

(5) 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省、市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自觉接受当地公安、工商、税务、消防、环保、计生、供电等部门及甲方的检查、监督，按中标方案及服务质量承诺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责任。

(6) 服务期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各自承担。

(7) 乙方的办公地点、作业车辆停车场、所有工作人员的住宿及膳食等问题均由乙方自行解决。

(8) 乙方必须制定相应日常工作的各种管理制度。如环卫工人管理制度，车辆管理制度等。

附件二：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和站点工作量清单

备注：服务期限内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对本项目采购范围进行调整。

容桂街道垃圾收集站基本情况

序号	所属区域 (社区村)	站点名称	地址
1	桂洲社区	翠竹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社区翠竹中路
2	大福基社区	红旗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大福基社区大福基牌坊对面
3	振华社区	风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乐莘路一街3号内
4	上佳市社区	上佳市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上佳市社区隔涌路40号
5	穗香村	穗香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穗香村西提路
6	幸福社区	幸福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幸福社区福安大街11街路段
7	东风社区	新马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东风社区长堤路32号旁边
8	龙涌口	龙涌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联围龙涌口水闸边
9	红星社区	外村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禄安路52号
10	容边社区	容边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边社区天河六横路华鸿五金电器厂旁
11	小黄圃社区	小黄圃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小黄圃社区创业路二横路9号
12	华口社区	华口工业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朝桂南路顺汽公交对面
13	容里社区	容里建峰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建丰路木器街口边
14	南区社区	南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南区社区达盛路一横路
15	海尾社区	海尾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文海中路48号
16	高黎社区	高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黎社区朝港路
17	容山社区	乐安市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山社区德宝路9号旁乐安市场旁
18	马冈村	马冈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马冈村金马路1号对面
19	红星社区	文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宝业路十一街
20	振华社区	海骏达站	顺德区容桂振华社区海骏达城与文塔公园交界
21	德胜社区	大樟村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德胜社区大樟二街1号之二
22	海尾社区	中服有限公司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南堤三路7号
23	卫红社区	广安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卫红社区广安路五街3号旁边
24	振华社区	康富花园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振华路（康富花园）文雅阁2层旁
25	容里社区	桂洲医院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桂洲大道东50号
26	朝阳社区	青华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朝阳社区青华路
27	容新社区	体育路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新社区体育路文昌街二巷
28	细滘社区	新细滘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细滘社区业胜路37号对面
29	海尾社区	凯蓝名都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汇桂路三横路2号北门
30	红星社区	乐购超市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华路9号附近
31	德胜社区	泰科电子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德胜社区容奇大道东27号
32	红旗社区	华丰市场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翠竹中路5号

33	容里社区	天富来工业区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居委会昌宝路39号（1-3期）
34	红星社区	容桂客运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海中路2号
35	细滘社区	格兰仕集团	顺德区容桂街道细滘社区大道南25号
36	扁滘社区	扁滘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扁滘华滘路3号附近
37	华口社区	大西围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华容五路9号（青龙印刷厂—东北门对面）
38	华口社区	细沙疏导点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华发路8号（细沙市场西）
39	红星社区	活力盈居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文明路2号
40	红旗社区	容桂中学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红旗大道中72号
41	小黄圃社区	容桂职业技术学校	顺德区容桂街道小黄圃社区
42	容新社区	容山中学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新社区容新路249号
43	华口社区	诚信有限公司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新区新发路7号之一
44	桂洲社区	一扇雄风电扇	顺德区容桂街道桂洲社区容桂大道中148号
45	容里社区	德力柴油机有限公司	顺德区容桂街道容里社区新发路18号A座
46	华口社区	联合包装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昌宝东路3号
47	红星社区	联合电子厂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桂新东路4号
48	朝阳社区	信德上城	顺德区容桂街道朝阳社区容奇大道183号
49	振华社区	华夏新城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振华社区教育路62号（文华中学对面）
50	海尾社区	海景半岛	顺德区容桂街道海尾社区长胜路29号（海尾立交西北门）
51	高黎社区	美的御海东郡	顺德区容桂街道高黎社区东堤三路（南门）1个育英路12号2号（幼儿园前200米）
52	红旗社区	景致尚寓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旗社区容桂大道中125号
53	四基社区	新四基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四基社区北关路19号
54	红星社区	红星站	顺德区容桂街道红星社区聚福路38号

站点工作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1	垃圾清运	1、所有站点垃圾清运，其中采购方配置并纳入考核站点共29个管养、检修、维护运输车辆（运输车辆由甲方提供） 2、装载垃圾，外运至容桂碧水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 3、密闭收集，密闭运输，严禁洒漏 4、运距综合考虑 5、服务期：8个月
2	压缩站压缩生活垃圾	1、对垃圾进行消杀，压缩垃圾清扫、冲洗压缩站及周边环境，保持清洁并管理设施，安拆、保养、检修、维护作业机具（垃圾压缩设备由甲方提供） 2、站场内务管理、压缩箱压缩操作、垃圾收集指挥、维护站内清洁、维护垃圾中转站外围环境清洁、垃圾中转站维护设施保养 10、积极配合收运公司工作，生活垃圾必须做到日产日清 11、站内设施基本保持完好无缺损，整体环境干净整洁，除臭服务 12、定期落实四害防治措施，四害密度不能超标，并做好资料记录 13、维持站内秩序 14、对站内滤池定期清淤 15、清理站场内外乱贴乱写乱画 16、服务期：8个月
3	吸粪车收集运输粪便车泵吸自卸	5.使用作业工具、运输车辆，渗滤液清理、收集粪便，运至指定地点，倾卸入储粪等处置设施，清洁作业场地和机具，空载回程，保养工具和机具等 6.密闭收集、密闭运输，严禁洒漏 7.次数:各站每季度2次 8.服务期：8个月

附件三：检查考核办法及质量验收标准

为了加强乙方的组织纪律性，充分调动其工作积极性、自觉性，强化工作责任心，甲方每月进行综合考评，管理服务费金额与乙方的考评成绩挂钩。

1、日常检查考核

甲方实施日常检查考核

具体操作方法：由甲方实施。检查人员必须两人或以上，根据各包组服务范围及内容有针对性地确定被检内容。通过重点路段、区域的检查，解决热点区域、难点区域的管理工作，对重点路段、重点项目、主要存在问题等采取每月不定期抽查方式进行检查，检查过程按车行和步行相结合方式进行考核，当场进行详细记录，拍照存档，检查结束后，做好现场检查记录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工作，依据《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质量检查表》作相应扣分并相应扣款，按每1分扣100元。

2、服务费的支付

(1) 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顺德区容桂街道（2023年）垃圾中转站营运服务项目服务费按二个月为一个支付期，当期服务费以当期各月应付总额结算；

(3) 当期各月应付服务费=每月合同服务费-日常检查考评扣罚总金额-每月评分考核扣罚金额；

(4) 考核扣罚说明：

日常检查考核扣分与每月评分考核得分不挂钩；

月度评分考核扣罚办法：

1年服务期内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低于80分或累计两个月度出现考核总分低于65分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合同，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3、退出机制

(1) 乙方在年服务期内连续三个月考核得分低于80分或累计两个月度出现考核总分低于65分的，甲方有权无条件终止和解除服务合同，没收乙方的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2) 乙方不能以任何方式将本项目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第三方；如有转包，甲方有权提留所有转包项目的款项，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可终止服务合同，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因机械、工具、人员等不能满足服务要求影响工作，15天内限期整改仍未符合承诺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4) 乙方未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提供在顺德区容桂街道范围内设置不低于3000平方米的场地，或者未能提供容桂街道区域内的定点维修和定点加油协议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服务合同，并可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5) 乙方有以上1、2、3、4点情形的，甲方将如实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6) 因乙方管理不善，引起员工到各级政府部门上访、罢工、怠工等现象，并且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全额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产生的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附表：

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质量检查表				
检查地点：		日期： 年 月 日		
致_____：				
项目		扣罚项目	每次扣分	实际扣分
1	压缩站管理	不能按要求安排压缩站工作人员数量，致垃圾收集运输不及时的。	3	
2		不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垃圾收集、运输的。	3	
3		未按要求设备操作规程操作压缩设备，造成设备损坏及损失的。	3	
4		垃圾压缩收集站压缩设备、除臭等设施无日常保养维护，不能运作影响工作的。	3	
5		站内明显的污迹不及时组织冲洗	2	
6		未按规定要求定时对压缩站内及周边进行蚊蝇进行防治	2	
7		压缩站管理秩序混乱，垃圾处理过程中产生噪声扰民。	3	
8		运输车辆造成的站内污染不及时组织清理和冲洗。	1	
9		压缩站实行专人管理，相关专业操作人员须持证上岗，每日做好设备检查维护。	2	
10		压缩站有垃圾积存，造成二次污染现象，有群众投诉和检查发现的。	3	
11	垃圾收集运输	垃圾收集无采取密闭方式，造成二次污染的。	3	
12		不按时收集垃圾，致垃圾收集容器满溢、散落。	3	
13		垃圾收集点地面及周边污渍无擦洗，存留垃圾和积水。	2	
14		垃圾不能做到日产日清，并造成积压污染环境。	3	
15		垃圾收集站积存垃圾、污水和杂物，地面、墙壁、站内站外不整洁。	2	
16		垃圾收集站及转运站不按每周喷洒药物3次，站内苍蝇多于6只每次。	2	
17		运输车辆车容不整洁，监督电话及号牌不清晰，有垃圾拖挂的。	3	
18		运输车辆不按规定停放，占道阻碍交通的。	2	
19		运输过程中有垃圾扬、撒、拖、挂和污水滴漏，以及超高超载、挂包运输现象	3	
20		在建成区内运输垃圾应尽量避免避开上下班高峰期	3	

21	维护设备	垃圾收集设施运输设备得不到及时维护，不能正常使用。	3	
22		无及时整理设备维护记录和使用日志的。	3	
23		垃圾运输车启动前确保垃圾容器合盖严密，压缩车厢密封正常，排水口关闭，车体整洁。	2	
24	安全作业	未按要求聘用司机（持有B2或以上驾照）。	3	
25		未按要求做好安全用电、防火等工作的。	3	
26		出车前无对作业车辆作安全检查工作，排除安全隐患。	3	
27		违反设备操作规程，造成安全事故的	3	
28		没有定期对压缩站及司机、跟车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3	
29		垃圾运输车辆作业时违反交通规定，妨碍交通安全。	2	
30	人员管理	聘用的员工未满18周岁的	3	
31		乙方有出现违反聘用员工情况的，15天整改期满后仍未整改，	3	
32		未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无定期组织演练	3	
33		环卫重要设备、设施因使用不当损坏或被盗、遗失的，	3	
34		有紧急情况或重大活动进行的情况不积极组织抢险、配合相关工作的	3	
35		不按要求及时上报材料，或弄虚作假，一经查实	3	
36		接到市民群众关于垃圾收集、运输等服务态度恶劣等投诉一经核实的	3	
37		对日常检查发现垃圾收集运输存在问题要求整改而不及时改善的	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 信用记录查询

①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② 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 440606-2022-0xxxx

采购项目编号： 440606-2022-0xxxx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格式一：

投标函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组织的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2-0xxxx]，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 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 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 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 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 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6-2022-0xxxx]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和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对于 项目（项目编号： ），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 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 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 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2-0xxxx），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华伦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2023年容桂街道垃圾中转站点营运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606-2022- 08583 ）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

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_____公章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1. 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年_月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